

证券代码：688158

证券简称：优刻得

公告编号：2026-039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内蒙古优刻得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6,000 万元	19,330.09 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58,755.77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4.32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注：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包含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含本次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内蒙古优刻得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信息科技”）2026 年度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资金需要，内蒙古信息科技拟以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及机电设备等资产为抵押物，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第二支行申请项目融资借款，用于“内蒙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优刻得智算中心 D 幢项目”建设。为保证内蒙古信息科技业务顺利开展，公司拟为内蒙古信息科技向银行申请融资借款事项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6,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实际担保额度、担保期限等内容以最终正式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为准。本次担保无需提供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 年 5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内蒙古信息科技提供不超过 36,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或具体经办部门代表公司签署与担保相关的所有合同、协议等有关法律文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内蒙古优刻得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季昕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900MA0PU2WJ8M
成立时间	2018 年 04 月 24 日

注册地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商务科技文化中心B座5号楼413办公室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数据中心的设计、建设、运营及维护；云计算、人工智能、数据流通、数据交易、数据分析及相关各项产品的服务；产品研发及技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2,119.21	182,050.38
	负债总额	149,925.92	150,998.78
	资产净额	32,193.29	31,051.60
	营业收入	12,128.90	44,789.33
	净利润	1,141.70	6,237.10

注1：2025年的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被担保人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目前尚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实际担保额度、担保期限等内容以最终正式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满足内蒙古信息科技的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开展需要而进行的，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被担保对象内蒙古信息科技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可全面掌握其运营和管理情况，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对外担保是为了满足子公司经营需要,有利于促进子公司业务开展;被担保对象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信用情况良好,具有偿还债务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第三方提供担保的事项,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总额(担保总额是指已批准的额度范围尚未使用的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含本次批准的担保额度)为 58,755.7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4.32%、16.39%。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30 日